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3

##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日海智能，证券代码：002313）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12月12日、12月13日、12月16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

的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价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风险，审慎投资。

2、2024年8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送达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7202427号）。2024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送达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27号）。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确认函。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